

新乡市水利局文件

新水字〔2025〕19号

签发人：谌永强

办理结果：C

新乡市水利局 对市十三届政协第三次会议 第313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汪胜涌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卫河新乡市区段开通游船的提案”已收悉，在此向您表示衷心的感谢。卫河作为中原地区的重要河流，承载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，其通航对于推动当地经济发展、提升城市形象具有重要意义。近年来，新乡人民在整治卫河方面付出了巨大努力，通过清淤疏浚等工程举措，极大改善了卫河新乡市区段的河渠环境，逐渐恢复了风景宜人的美好风光，为卫河市区段游

船通航提供了有利条件。但在推进通航过程中，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解决。一是水量不足，水质不佳，当前卫河的水量、水质尚不能满足通航要求，需要通过引调水工程等多种途径补充水源，以确保河道水位的稳定、水质的改善。二是桥梁、水闸及橡胶坝等水利基础设施不满足通航需求，需要更新改造。卫河现有桥梁、水闸及橡胶坝等水利工程设施均未按通航游船标准设计，未预留通航孔道，实施改造时需配套建设游船码头、停泊区等设施，工程技术难度大、资金需求高。

河通航涉及水利、交通、生态环境、文旅等多个部门，需统筹水资源调配、航道规划、旅游开发、安全监管等工作。建议市政府牵头成立工作专班，加强对卫河通航项目的统筹协调和推进力度，以推动卫河通航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最后，我们对您在百忙中关心支持水利工作表示衷心感谢，真诚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注新乡水利事业，为新乡水利科学发展献计献策。



联系人：苑磊

联系单位：新乡市水利局

联系电话：2079601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2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